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楊智媛

電話：03-3322101~7511

傳真：03-3367566

電子信箱：yyes5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08009437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（1080094376_Attach01.docx）

主旨：請各校鼓勵教師踴躍參加本市「108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計畫-國中小媒體素養教育工作坊(第一期)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08年9月11日桃教中字第1080080739號函續辦。
- 二、旨案為教育部補助各縣(市)辦理108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，為增進教師對媒體資訊自主獨立的思辨能力，進而培育學生獨立思考與批判反省素養，爰辦理旨揭工作坊，請貴校積極鼓勵教師踴躍參加。

三、旨揭工作坊資訊如下：

(一)對象：本市各國中、小學教師。

(二)時間及報名方式：

1、第二場：108年11月13日(三) 下午1時至4時；請至教師研習系統/新坡國小報名。

2、第三場：108年11月27日(三) 下午1時至4時；請至教

教務處

108/10/23 14:43



1080006944

有附件

師研習系統/新坡國小報名。。

3、K12網路線上研習：108年11月15日至108年12月7日；

請至研習系統/大同國小報名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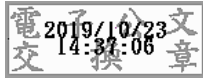
(三)地點：新坡國小圖書館。

四、請貴校於課務自理原則下，本權責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五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